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康莹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康莹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的相应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任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康莹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少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康莹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和公司的正常运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选举和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工作。在未正式聘任新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王伟义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董事长独文辉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康莹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康莹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